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 CORPORATION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59)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Hon Corporation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董事會當前可獲得的資料以及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2020年財政年度中期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尚待進一步審閱)，本集團預期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可能錄得淨虧損約6.6百萬新加坡元，而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淨利潤約為3,000新加坡元。根據緊隨本公告刊發前本公司可獲得的資料，董事會認為，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預期淨虧損主要是由於：(i)由於建築工程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經雙方同意終止，一個主要建築及基建項目的收益大幅減少，而本集團仍然需要承擔固定經營成本；及(ii)由於COVID-19疫情大流行期間實施斷路器措施令建築工程受到中止，導致該等項目的施工進度延遲，從而導致收益及毛利率下跌，這是由於該等項目在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需要與COVID-19疫情大流行相關的額外成本。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2020年財政年度中期管理賬目，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對2020年財政年度中期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及當前可獲得的資料，有關2020年財政年度中期管理賬目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確認或審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實際財務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披露者有所不同。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的更多詳情將於本公司的中期業績公告中披露，有關公告預期將於2020年8月14日或之前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Hon Corporation Limited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何廉懷

新加坡，2020年8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何廉懷先生及丁丽萍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杜復錦先生及羅家坤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宏立先生、陸萱凌女士、*Mahtani Bhagwandas* 先生及王金發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由發表日期起可於GEM之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最少保存七日)及本公司之網站www.honindustries.com.sg內查閱。